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62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激励对象吴声平、李伟等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授予其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3.26万股,公司董事会根据《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184人变为177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9.09万股调整为185.74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4.91万股不变,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变为234.2万股调整为230.65万股。本次调整将在公司在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律师发表了《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确定其工作报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变更2020年审计机构的前置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5.国信证券(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63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激励对象吴声平、李伟等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授予其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3.26万股,公司董事会根据《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184人变为177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9.09万股调整为185.74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4.91万股不变,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变为234.2万股调整为230.65万股。本次调整将在公司在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律师发表了《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变更2020年审计机构的前置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5.国信证券(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64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办法》”)核准,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技术”)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设备研发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189,09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5,740,00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理财收益),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转为募集资金为67,300,000.00元。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1.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设备研发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189,09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5,740,00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理财收益),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转为募集资金为67,300,000.00元。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无法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决定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自动化设备研发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234,2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0,650,00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理财收益),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转为募集资金为67,300,000.00元。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提示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风险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八、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费用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费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费用

九、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

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

十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十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费用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费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费用

序号	股权激励名称	拟授予(万)股	占比
1	股权激励计划	43,366.40	91.02%
1.1	股权激励计划	43,366.40	91.02%
1.1.1	首次授予	11,591.27	88.01%
1.1.2	预留授予	9,748.67	83.5%
1.1.3	股权激励计划	2,402.20	4.10%
1.2	股权激励计划	446.00	0.76%
1.2.1	股权激励计划	1,246.00	2.12%
1.3	股权激励计划	923.32	0.89%
2	股权激励计划	6,262.71	8.88%
2.1	股权激励计划	6,262.71	100.00%

7.本项目预计达产后,第一年达产40%,第二年达产90%,第三年达产100%。预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26.2%,预期经济效益良好本项目的的主要经济指标如下表示:

序号	指标	数值	单位
1	财务净现值(FNPV)	119,200.00	万元
12	净现值	18,728.11	万元
13	净现值	1,070.78	万元
14	内部收益率	38.96%	
15	内部收益率	18.78%	
2	财务内部收益率		
2.1	财务内部收益率	6.74	%
2.2	财务内部收益率	7.94	%
2.3	财务内部收益率	8.60	%
2.4	财务内部收益率	9.81	%
3	内部收益率		
3.1	内部收益率	21.80%	
3.2	内部收益率	20.28%	
4	净现值(FNPV)		
4.1	净现值	38,463.8	万元
4.2	净现值	32,221.39	万元

以上数据为公司依据目前的市场测算结果,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实际收益取决于未来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开拓力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项目经济效益可行性分析

1.公司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

2.项目经济效益可行性分析

(三)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四)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五)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六)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七)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八)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九)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一)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二)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三)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四)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五)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六)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七)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八)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十九)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一)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二)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三)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四)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五)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环境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六)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政策效益可行性分析

(二十七)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2.项目社会效益可行性分析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变更2020年审计机构的前置意见;

4.国信证券(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之法律意见书》;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0-066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3元/股。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九)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二)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四)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十九)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二)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四)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十九)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三十)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三十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185.74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000万股的18.574%。

二、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三、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四、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五、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六、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七、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八、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九、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一、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二、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三、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四、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五、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六、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七、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八、变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0月27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保证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此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